

股票简称：海峡股份

股票代码：002320

公告编号：2023-35

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5月19日以OA、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临时）通知及相关议案等材料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5月30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举行，董事长王善和先生主持，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海峡股份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。

根据《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（以下简称“股票期权激励计划”）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确定以2023年5月30日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98名激励对象授予2,321万份股票期权。关于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2023年5月3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临时）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林健、朱火孟、李建春、黎华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5月31日